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教材建设分会

关于开展浙江省普通本科高校“十四五” 第二批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 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各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省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四新”（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及《浙江省高等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有关要求，推动新时代高等教育创新发展，提高新时代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受浙江省教育厅委托，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教材建设分会组织开展浙江省普通本科高校“十四五”第二批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申报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考虑“四新”建设和新时代科技、医药、农业、文化创新高地建设，探索学科研究和课程教学新范式，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各学科专业深度融合，创新多学科交叉的人才培养，构建更中国、更现代、更创新、更融合、更开放的具有浙江特色的人才培

养体系，实现浙江省高等教育高质量高水平发展。本批次拟立项出版 500 种（套）省级“四新”建设重点教材，其中包括 400 种（套）纸质教材和 100 种（套）数字教材。

二、立项范围

本次立项以名师大家打造浙派精品教材为宗旨，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方可推荐申报：

1. 国家级一流专业配套教材；
2. 国家级一流课程配套教材；
3. 名师（省级以上教学名师）、大家（包括院士、文科资深教授、浙江省特级专家、教育部长江计划特聘教授或相当层次的高水平人才）编写的教材。

个别高校如果确无满足上述条件的教材项目，可按照附表中分配的名额推荐申报相关高水平的教材。

本次立项主要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领域开展，结合“四新”建设的内涵与要求，确定选题范围如下：

（一）新工科

1. 支持编写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趋势，满足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要，体现新工科建设成果的新教材。

2. 支持编写培根铸魂的新工科公共基础课程和通识课程教材。打造一批适应新时代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有机融入课程思政元素，引导学生树立远大理想，激发学生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的课程教材。

3. 支持传统工科专业的资深学者专家根据新时代对工科

发展的新要求编写新的专业教材，支持优秀教材再编。

4. 支持编写“理工”“工工”结合、“工医”“工农”交叉以及工科与人文社科类交叉融合的专业教材和通识教材。重点打造集成电路、软件工程、机器人工程、人工智能、智能制造、大数据、网络空间安全、生物医学工程等交叉融合专业教材。

5. 支持编写符合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标准要求，符合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2.0 要求，体现“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教育理念，体现创新创业教育新范式的工科教材。

（二）新医科

1. 支持编写新医科基础课教材。围绕课程思政、基础知识、研究方法和前沿动态规划医学专业教材，体现医学学科发展前沿，体现医疗卫生事业特别是公共卫生发展最新趋势。

2. 支持编写新医科通识课教材。体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健康中国、健康浙江战略，服务人类健康等重大需求，体现从治疗为主到兼具预防治疗、康养的生命健康全周期医学新理念。

3. 支持编写体现医学教育发展新趋势、体现医学教育改革新成果、促进“医+X”交叉融合的新医科专业教材，建设完善转化医学、精准医学、整合医学及医学交叉、医工结合等新医科专业方向的教材体系。

4. 支持编写医学与文史哲、经管法、教育学、艺术学等人文社科类专业交叉融合的教材，如医学人文、神经哲学、脑科学、医疗管理、健康管理、养老护理、中医康复等。

5. 支持传统医科资深学者专家编写专业教材，支持优秀教材再编。

（三）新农科

1. 支持编写新农科通识教育教材，展示浙江建设“美丽乡村”、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生动实践，呈现农林学科发展的最新成果。

2. 支持编写面向新农业、新乡村、新农民、新生态，适应新产业、新业态发展需要的新型涉农专业教材，建设完善智慧农业、农业大数据、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生物安全、乡村治理等新兴涉农专业的教材体系。

3. 支持传统农科专业的资深学者专家根据新时代对农科发展的新要求编写新的专业教材，支持优秀教材再编。

4. 支持编写“理+农”“工+农”“经管法+农”等学科交叉融合的专业教材，将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技术、食品工程、商科、海洋科学和农科教育协同融合。

5. 支持编写涉农专业学生耕读教育教材，重点支持中华农耕文明、浙江农耕文明等教材建设，服务有关中华农耕文明、浙江乡土民俗文化、乡村治理等课程教学。

（四）新文科

1. 支持编写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新发展、浙江省新时代文化创新高地建设新成果、新文科建设新内容的新教材。立足国情省情，以讲好浙江故事来展示中国风采。

2. 支持编写通识教育与思政教育同向同行的教材。重点

支持浙江优秀传统文化、浙江非物质文化遗产、区域特色乡土历史文化教育，以及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相关教材。

3. 支持文史哲、经管法、教育学、艺术学等传统文科资深学者专家根据新时代对文科发展的新要求编写专业教材，支持优秀教材再编。

4. 支持编写“工+文”“医+文”“农+文”“理+文”“文+文”等交叉融合的专业教材和通识教材。重点支持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与文科类学科专业深度融合的数字经济、数字传媒、数字艺术、健康服务与管理、大数据管理与应用、跨境电商、供应链管理、涉外法律、互联网金融等领域新兴专业教材。

5. 支持编写文科教育与国情社情民情教育相融合的新文科大讲堂系列教材。结合教育部的中国政法实务、中国新闻传播、中国经济、中国艺术“四大讲堂”，推动文科教育与社会实践交流融合，打造浙江特色的新文科大讲堂配套教材。

除上述“四新”领域，学校具有优势特色的基础类学科和专业且符合申报要求的，也可按需申报。

三、教材编写要求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和《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明确以下要求：

1. 政治导向要求。教材必须融入党的二十大精神，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

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和创新成果。

2. 价值导向要求。教材内容要求知识性和价值性相统一，把课程思政融入教材编写中。立足中国国情、体现浙江特色，要出思想理论、树理想信念、涵人文精神、养家国情怀，坚持培根铸魂，培养坚定文化自信、厚植家国情怀、具有国际视野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时代人才。

3. 知识体系要求。教材建设必须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编写应依据教材建设规划以及学科专业或课程教学标准，服务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教材知识体系必须体现科学性、权威性、前沿性。

4. 编写人员要求。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学术功底扎实，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主编（第一主编）必须承担全书四分之一以上的编写任务，原则上要求长期从事相关课程教学工作，具有教材编写经验。教材主编两年内没有退休、调离申报学校以及出国一年以上等可预见的人事安排。为鼓励作者集中精力编写高质量教材，本批次原则上申报人作为第一主编只能申报一本新编类教材（含不同渠道）。

5. 出版形式要求。与现代信息技术融合，将技术变革、

教学手段方法创新及时应用到教材编写中，在纸质书中嵌入二维码呈现课件、习题、慕课、微课等数字资源。鼓励其他形态的教材创新，探索新的教材运用方式及出版模式。

6. 数字教材建设要求。建设坚持思想性、系统性、科学性、生动性、先进性相统一，应做到结构严谨、逻辑性强、体系完备、资源内容丰富，有效拓展教材功能和表现形态。教材所有数字资源按教材和出版规范编修、审核与管理，须由正规出版单位进行出版，并申领书号。

四、推荐申报与评选立项

1. 推荐申报工作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组织，申报名额主要以各高校拥有的国家级一流专业、国家级一流课程数量为基数，综合考虑其他因素确定，具体分配名额见附件 1。

（1）拥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国家级一流课程的高校，其分配名额根据其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数量按比例核定。

（2）没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国家级一流课程的高校，分配一定名额作为教材建设项目。

（3）名师、大家领衔申报教材建设项目，在上述计划外单列，不占高校分配名额。

（4）各高校优势、特色不同，“四新”建设各类别的名额分配不作规定，由各高校根据实际情况统筹把握。

2. 与“四新”方向契合的省教指委可推荐申报 1 项教材（单本或系列均可，系列教材原则上要求 5~10 种），须跨校组建高水平团队申报，不占各高校分配名额。

3.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通识教育分会可推荐申报“四新”通识教育教材 80 种（浙江大学 20 种，其他高校 60 种），建议归并为 4~5 个系列，由通识教育分会统筹策划并组织申报和初评，不占各高校分配名额。（高校通识教育分会另行发文）

4. 数字教材各高校推荐名额不超过 3 种，浙江大学单列。

5. 浙江省教材建设研究中心（基地）在高等教育层次内按照研究方向推荐申报 1 项教材（单本或系列均可，系列教材原则上要求 5~10 种），不占主编所在学校名额。

6. 本次“四新”重点教材申报项目将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教材建设分会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上报教育厅审核同意后，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分批次发文公布。

7. 本次立项建设的“四新”教材项目要求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出版。立项教材出版时须在教材封面上标注“浙江省普通本科高校‘十四五’重点立项建设教材”字样和徽标。浙江大学出版社设立“浙江省重点教材建设项目基金”，凡立项并在浙江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教材，将给予 3000~5000 元的奖励。

8. 分册教材（上、中、下册等）、成套教材（理论教材与配套习题集等配套出版，教师用书与学生用书配套出版等）按整体申报，算一个品种。

五、材料提交

1. 各高校指定一名教材负责人，填写《教材网站学校管理员信息表》（见附件2）并于2024年3月1日前发送至邮箱502547310@qq.com，获取管理员账号和密码，管理学校教材的申报工作。如已开通且无变化的，可以沿用之前账号。

2. 各申报教师在浙江省高校教材网上完成申报表的填写，网站地址为<http://118.178.225.61/>，具体操作流程参考附件3，申报表文档版样表见附件4。教师确认申报并经学校教材负责人网上审核通过后，该项目申报材料方可提交评审。

3. 新编教材须提供编写大纲及至少一个章节的样章；修订教材须提供已出版的样书、修订说明及大纲。

4. 各高校须对每本申报教材的编写人员进行政治审查，提交《浙江省普通高校“十四五”第二批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重点教材建设项目审查意见书》（附件5）。多所高校联合编写的教材，各参编高校《审查意见书》由第一申报学校统一收集并保管。

5. 各高校推荐项目须填写《浙江省普通高校“十四五”第二批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重点教材项目推荐申报汇总表》（见附件6），并由学校主管部门盖章。

6. 教指委、高校通识教育分会和省教材建设研究中心（基地）推荐申报教材项目，由第一主编在平台上填报，所在高校管理员经教指委、高校通识教育分会或省教材建设研究中心（基地）确认后提交。系列教材项目，由系列教材的第一

主编对整套教材进行申报。所推荐的教材项目需填写《汇总表》（附件 6），并由教指委主任委员、高校通识教育分会理事长或省教材建设研究中心（基地）负责人签字。

7. 各高校网上申报及纸质材料寄送截止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以上 3、5（6）项材料一式一份请寄送至：

教材建设分会秘书处和申报系统联系人：

浙江大学出版社 傅宏梁 邮箱：502547310@qq.com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48 号浙江大学西溪校区西四教学楼 610 室

联系电话：0571-88273329 13645715075

